

---

## 東北亞區域安全結構下日本角色分析

中興大學國際政治所副教授 蔡東杰

---

### 摘要

在東北亞地區，基本上存在著當前全世界最複雜且最難處理的多邊和雙邊關係結構，包括超級強權美國、前冷戰時期超強俄羅斯、全球最大的發展中國家中國、世界第二大經濟強國日本，以及在朝鮮半島上繼續彼此對峙的冷戰遺產，這些都使東北亞不僅長期是大國利益重要的地緣戰略交接區，自冷戰後期以來更成爲全球經濟發展最快速的地區之一。在此，本文將試圖把焦點鎖定在日本這個國家上，透過分析其所可能扮演的不同結構性角色，藉此既觀察其政策變化，亦可一窺東北亞局勢的未來發展。

**關鍵字：**東北亞、區域安全、新安全觀、日本、權力平衡。

## 壹、新安全觀下的東北亞權力結構

雖未必如霸權穩定論 (theory of hegemonic stability) 所言，超強的存在將保障世界體系的穩定，<sup>135</sup>但霸權衰落仍必然帶來一定程度的不穩定。就後冷戰時期以來的發展而言，當前國際體系可說趨近「單極多邊」或「一超多強」格局；更甚者，冷戰兩極體系的轉型不僅將國際權力現狀，由霸權結構推回傳統的大國互動格局中，由此亦牽動了幾個主要強國間的相對地位，尤其對若干蠢蠢欲動的中等國家來說，這不啻提供其突破現狀的機會。值得注意的是，國際體系內涵的重回傳統大國互動格局，未必就代表著傳統的「大國外交」將跟著再度獲得重要影響力。正如拿破崙戰爭結束後的「權力平衡」(balance of power) 與冷戰時期出現的「核子嚇阻」(nuclear deterrence) 般，國際環境的變化總能連帶創造出一些新的國際安全觀念來；當下所謂「新安全觀」也是如此。

例如在亞太地區，「綜合性安全」(Comprehensive Security) 便是一個被廣泛運用的新安全觀念；<sup>136</sup>根據Muthiah Alagappa的說法，此種觀念的重點是，由於威脅具有多層次的性質，所謂安全其實包含了軍事與非軍事兩個層面，因此光靠軍力是無法保障的。<sup>137</sup>到了後冷戰時代，亞太安全合作理事會 (CSCAP) 在 1995 年成立的「綜合性與合作性安全工作小組」，也得出如下

---

<sup>135</sup> Charles P. Kindleberger, "Dominance and Leadership in the International Economy,"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25(1981), pp.242-259, and Robert O. Keohane, "The Theory of Hegemonic Stability and Changes i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gime, 1967-1977," in Ole Holsti, Randolph Siverson and Alexander George, eds. *Change in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80), pp.131-162.

<sup>136</sup> See Kurt Radtke and Raymond Feddema, eds., *Comprehensive Security in Asia: Views from Asia and the West on a Changing Security Environment* (New York: Leiden, 2000) .

<sup>137</sup> Muthiah Alagappa, "Comprehensive Security: Interpretations in ASEAN Countries," Research Paper and Policy Studies No.26,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研究結果：「無論集體安全或權力平衡，都不是適合用來解決區域問題的辦法，因為以重大利益與核心價值為基礎的安全遠超過軍事範圍，而綜合性安全僅能透過合作途徑來完成。」<sup>138</sup>事實上，加拿大在1990-93年間推出的「北太平洋合作性安全對話」(NPCSD)計劃也點出了另一個「合作性安全」(Cooperative Security)概念，根據Dewitt與Acharya的說法，其核心觀點有三：首先是所謂「涵括性」，亦即涵蓋甚至不具共識的參與者，同時將國家以外的NGO包括進來；其次是希望能夠「建立對話習慣」，最後則是「提供合作模式」。<sup>139</sup>綜合前述說法，相較於傳統安全觀習慣由狹義角度來定義安全（亦即阻止國家有形邊界受到軍事手段的挑戰），綜合性安全希望由「定義面」來重新詮釋安全內涵（強調安全不僅限於軍事層面），<sup>140</sup>合作性安全則直接訴諸「操作面」的差異（以合作代替對抗）；總之，它們既凸顯出所謂的「非傳統性安全」概念，並暗示在充滿不確定性的全球化新環境中，<sup>141</sup>國際行為者（目前仍以國家為主）必須設法在傳統的對抗邏輯外，去找出不同於以往的衝突解決途徑來。

特別是在國家間異質性高且安全問題顯然相當複雜的東北亞地區，由於非傳統安全這種新觀念的出現，或許將有助各國突破在傳統軍事政治領域中

---

<sup>138</sup> David Dickens, ed. *No Better Alternative: Towards Comprehensive and Cooperative Security in the Asia-Pacific* (Wellington: Center for Strategic Studies, 1997), p.163.

<sup>139</sup> David Dewitt and Amitav Acharya, "Cooperative Security and Development Assistanc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ecurity and Development with Reference to Eastern Asia," *Eastern Asia Policy Papers* No.16, University of Toronto-York University Joint Center for Asia Pacific Studies, 1994, pp.9-10.

<sup>140</sup> 根據某些學者的看法，軍事安全、政治安全、環境安全、經濟安全與社會安全已共同建構出新的安全觀基礎，參考 Barry Buzan, Ole Waever,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Boulder: Lynne Rienner Publisher, 1998), p.50; see also Terry Terriff, et al., *Security Studies Toda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9), p.135.

<sup>141</sup> See Ulrich Beck, *Risk Society* (London: Sage Publishers, 1992).

的合作停滯狀態，從而提供某些問題解決的可能性。<sup>142</sup>相較於 1970-80 年代間，由於中美兩國展開關係正常化互動，而區域內部份國家亦紛紛邁向經濟高速發展時期，東北亞地區也因此安全環境上維持著一定的穩定情勢；但在 1990 年代後，若干東北亞地區既有的熱點問題（特別是兩岸問題與朝鮮半島衝突）便出現明顯升溫的現象。

表：後冷戰時期東北亞重要安全議題發展

年代	重要發展
1992	日本通過「PKO 法案」突破不向海外派兵的限制
1993	北韓因廢除無核化宣言而引爆第一次核武危機 日本與俄國發表「東京宣言」，針對北方四島問題達成初步共識
1994	美國與北韓達成框架協議
1995	美國提出「東亞戰略報告」強調應提升美日合作層次 日本通過「新防衛大綱」，將安全戰略目標由本土防衛轉向基礎防衛
1996	美日通過新安保共同宣言，重申同盟關係存在必要性 台灣海峽飛彈危機，美國派遣兩艘航空母艦前來 北韓宣布終止停戰協定，中美與兩韓在日內瓦召開四方會談
1997	日本外相提出建立「五國安全體系」建議
1998	北韓進行大浦洞一號飛彈試射 日本首相小淵提出建立「東北亞地區論壇」建議 日本修改 PKO 法案，允許自衛隊員使用武力
1999	美國與日本加強了飛彈共同防禦計畫

<sup>142</sup> 參見王紅芳，〈危機孕育出的合作：析非傳統安全對東亞地區合作的推動〉，《國際政治》，第 9 期（2004），頁 50-55。

	<p>美國於 NATO 科索沃行動中誤炸中國駐南斯拉夫大使館</p> <p>李登輝提出兩岸屬「特殊國與國關係」說法，亦即所謂「兩國論」</p> <p>日本通過有關美日安保新防衛指針「有事三法」</p>
2000	<p>南北韓舉行首度高峰會</p> <p>美日兩國針對軍事合作成立「聯合指揮所」</p>
2002	<p>美日通過共同安全防衛指針，將範圍擴及日本以外</p> <p>北韓因廢除框架協議而引發第二度核武危機</p>
2003	<p>召開第一回合六方會談</p> <p>日本參院首度同意派遣自衛隊前往海外（伊拉克）</p> <p>中國成功完成「神舟五號」太空船發射計畫</p>
2004	<p>由於南韓發行紀念郵票而開始引發「獨島」爭奪戰</p> <p>美國決定於日本海岸部署導彈防衛系統與神盾艦</p> <p>美國與印度舉行首度戰略對話</p> <p>中國與俄羅斯舉行聯合軍事演習</p> <p>日本公佈「新防衛計畫大綱」與「中程防衛力整備計畫」綱要，計畫在 2005-09 年間研發長程地對地飛彈</p>
2005	<p>日本宣佈將於 2008 年讓美國核動力航空母艦進駐</p> <p>美日在安保諮商會議中將防衛範圍擴及朝鮮半島與台灣海峽</p> <p>北韓發布「擁有核武宣言」並延後參與會談</p> <p>日本政府宣布接管釣魚台燈塔</p> <p>首輪中美、中日、中印、中俄戰略對話召開</p> <p>日本與南韓開始加強軍事合作與交流活動</p>
2006	<p>北韓因宣佈進行核武試爆而引發第三次核武危機</p>

可以這麼說，前述新安全觀在東北亞地區的影響力雖與日俱增，但此區域既是當前全球性大國最密集的區域，<sup>143</sup>「大國關係」亦仍是牽動此區穩定與否最關鍵的因素之一，至於其結構型態則基本上凸顯於「美—中—日三角互動關係」的發展，<sup>144</sup>以及俄羅斯所扮演的「隱形大國」角色。<sup>145</sup>不過，一方面美國並非真正的區域內國家，俄羅斯始終將其發展重心置於歐陸領土部份，而中國崛起的穩定性暫時亦仍將繼續處於爭議當中，從這個角度看來，短期間日本恐怕還是東北亞地區最動見觀瞻的行為者；至於日本究竟將如何影響東北亞權力結構變動，則有賴於其所進行的「角色選擇」結果。

一般來說，根據其「政策獨立性與主動性」(independency and initiative in the decision-making)，日本在東北亞地區基本上有 4 個角色可供選擇：首先是「追隨者」(follower)，亦即單純配合美國政策或擔任其區域代理人；其次是「議題設定者」(agenda setter)，亦即日本可針對若干議題設法取得主導權；第三是「平衡者」(balancer)，亦即日本可透過諸如「等距外交」等政策，遊走於大國利益之間；最後則是所謂的「潛在區域霸權競爭者」(potential competitor for regional hegemony)，亦即日本將盡其所能爭取對東北亞事務的主宰地位。以下，本文將針對前述幾種角色可能性，觀察日本近期的政策趨向。

## 貳、追隨者角色

---

<sup>143</sup> 倪峰，〈論東亞地區的政治、安全結構〉，《美國研究》，第 3 期（2001），頁 8；從政治層面來看，安理會 5 個常任理事國中便有 3 個（美中俄）與此區有直接關聯，從經濟面來看，則 G-8 集團中也有 3+1 個國家（美俄日與成爲觀察員的中國）位居此區。

<sup>144</sup> Robert A. Manning, "Security in East Asia," in William M. Carpenter and David G. Wiencek, eds. *Asian Security Handbook: An Assessment of Political-Security Issues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New York: M.E. Sharpe, 1996) pp.26-29.

<sup>145</sup> David M. Lampton, "Introduction: Thinking Trilaterally about Big Power Relations in Asia," in Lampton ed. *Major Power Relations in Northeast Asia: Win-Win or Zero-Sum Game* (Yokyo: Japan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xchange, 2001), pp.10-11.

首先，在「追隨者」角色部分，指的當然是美日關係。

儘管在美國與日本於 1952 年簽署安保條約後，便開啓了迄今長達半世紀以上的同盟歷程，但兩國間的軍事互助關係卻是在 1960 年修正條約內容後才逐漸確立起來的；例如第 5 條規定美國應在日本遭受威脅或攻擊時予以協助，而第 6 條則規定日本應提供設施給美國，以便維護遠東地區的和平穩定。<sup>146</sup> 從某個角度來看，這也意味著日本對美國戰略地位的提高；1967 年後，美國不僅將日本領空的防衛責任完全移交給日本，日本海上自衛隊也開始配合美軍艦隊執行相關反潛行動。接著，兩國更在 1978 年通過「日美防衛合作指針」，目的在透過例行性聯合軍事演習來培養雙邊協同作戰能力。<sup>147</sup> 只不過，儘管日本曾試圖將美日關係朝「平等夥伴」方向推動，<sup>148</sup> 但最終仍被迫接受「美主日從」的不平等架構；即便在 Nixon 總統上台後，由於美國改變其全球戰略佈局的緣故，日本的相對地位似乎有所提升，例如美國曾於 1973 年支持其成爲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的常任理事國，但因兩國貿易摩擦自 1980 年代初起愈演愈烈，至少爲保留談判籌碼與優勢起見，美國終究沒有承認日本的對等地位。

在後冷戰時期來臨後，前述雙邊關係基本架構表面上並沒有改變。兩國在 1996 年通過了「美日安保共同宣言」，以及 1999 年日本通過美日安保新防衛指針的所謂「有事三法」（周邊事態法、自衛隊法修正案與美日物品役務相互提供協定）後，特別爲了因應中國崛起所可能帶來的新問題，其雙邊合作

---

<sup>146</sup> See Michael J. Green and Patrick M. Cronin, eds., *The U.S.-Japan Allianc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1999), Chapter 4.

<sup>147</sup> 在日本陸上自衛隊於 1981 年首度與美國舉行聯合軍演後，1980 年代共進行 4 次演習。

<sup>148</sup> 例如在日本首相吉田茂於 1951 年提交美國的備忘錄中，便要求「日美作爲平等夥伴進行安全合作」，岸信介在 1957 年上台後也多次向美方要求擔任「平等的合作者」，參考馮昭奎，《戰後日本外交》（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 年），頁 123；金熙德，《日美基軸與經濟外交：日本外交的轉型》（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年），頁 149。

關係有著迅速升高的跡象；不僅在 2005 年的「2+2 協商」（由美國與日本國防與外交部長共同參與組成）檢討安保條約範圍時達成所謂的「共同戰略目標」，將戰略範圍超越亞太區域並首度提及台海安全問題，在 2006 年提出的「實施整編之美日路線圖」中，更將安保對象從北韓與中國，擴張至全球反恐項目，並將從東北亞到中東、非洲等「不安定的弧形」區域都納入範圍，此舉不啻表明美日同盟自此進入新階段，並意味著日本最終被徹底納入美國的全球戰略中。更甚者，日本於 2005 年底宣布同意在 2008 年首度讓美國核子動力航母進駐，<sup>149</sup>其戰略象徵意義可說更為濃厚。

正如前述，配合美國全球戰略與遏制中國崛起乃日本在此雙邊同盟架構中的主要任務，至於東北亞地區的北韓問題則可說是一個重要例證。在北韓於 1992 年廢除兩韓間有關半島無核化協議，從而在 1993 年引爆第一次核武危機後，美國雖與北韓在翌年達成「框架協議」來解決爭議，但因後者趁伊拉克戰爭之際片面宣布廢除協議並聲稱擁有核武，於是再度引發危機。<sup>150</sup>對此，在不希望影響以中東地區為主之全球戰略佈局的前提下，透過多邊協商來控制局勢可說是美日兩國努力的方向，至於其結果便是六方會談（Six-Party Talks）機制。

事實上，北韓雖在 1984 年便表示同意加入由美國與南北韓共組的「三方會談」，但因美國又主張納入中國進行所謂「四方會談」，日本則建議加上日

---

<sup>149</sup> 日本首相佐藤榮作於 1967 年提出「非核三原則」（不擁有、不製造、也不引進核武），其後在 1971 年經眾院表決通過後成為日本基本國策。不過，依據美國海軍方面的統計資料顯示，從 1964 年以來，美國核子動力軍艦泊靠日本港口的次數超過 1200 次。

<sup>150</sup> 根據 1994 年美國與北韓在日內瓦簽訂的「框架協定」，南韓、日本、歐盟將共同出資，美國負責提供紓解北韓能源匱乏的燃料油，並為北韓建造兩座發電用輕水式核能反應器；但相關計畫在 2002 年北韓核武危機爆發後便形同停擺，2006 年 1 月，最後一批外籍人員撤離位於咸鏡南道錦湖地區的工地，6 月，負責這項計畫的「朝鮮半島能源開發組織」決定正式終止計畫，將責任歸咎於北韓未忠實履行相關協議，並要求平壤當局賠償財務損失。

蘇兩國變成「六方會談」，至於南韓則乾脆拒絕加入，最後不了了之。<sup>151</sup> 其後，南韓曾在 1988 年提出類似前述日本建議的「4+2 方案」，不過，直到美國在 1996 年重新提出「四方會談」建議，並於次年在日內瓦正式召開後才解決爭議；值得一提的是，會中雖曾就「建立半島和平機制」議題成立工作小組，但整個會談仍在 1999 年無疾而終。在此期間，一方面日本在 1998 年重申「六方會談」建議，而南韓與俄國在 1999 年高峰會後也呼應類似要求，最後，由於 2002 年爆發第二次北韓核武危機的刺激，「六方會談」終於在 2003 年正式召開，<sup>152</sup> 只不過最後仍舊未獲結論；其中，不僅第二與第三次會談間曾中斷達 13 個月，北韓更於 2005 年發布「擁有核武宣言」並片面宣佈無限期延後會談。

不過，在朝鮮問題中扮演更重要角色的顯然是中國和美國。特別是由於中國在 1980 年代後改採改革開放政策之故，致使其希望提升與美國間的經濟互動關係，而這也讓美國轉而設法藉由中國力量來壓迫北韓解決核武問題。至於美國則不僅 Bush 總統在 2002 年國情咨文中，將北韓與伊朗及伊拉克並稱為所謂「邪惡軸心」(axis of evil)，對北韓利用核武問題進行政經勒索的企圖，立場也始終相當強硬，這也是目前問題陷入僵局的重要原因之一。為解決北韓問題以便集中力量於中東事務，美國國務卿 Rice 於 2006 年 9 月在紐約出席聯大會議期間曾試圖召集一次非正式的多邊會談，要求加強在東北亞地區安全問題上的對話；根據負責東亞和太平洋事務助理國務卿 Christopher Hill 表

---

<sup>151</sup> 美國早在 1970 年代初便在聯合國提出過由中、美與南北韓共同組成「四方會談」的建議，Carter 政府在 1979 年也繼續提出由美國與南北韓共組「三方會談」，但均未成功，參考石源華，〈六方會談的機制化：東北亞安全合作的努力方向〉，《國際觀察》，第 2 期（2005），頁 15。

<sup>152</sup> 在會談於 8 月召開前，中、美與北韓曾於 4 月透過「三方會談」進行接觸，見程紹海，〈朝鮮核問題與東北亞安全〉，《和平與發展》，第 2 期（2004），頁 23。迄今為止，已舉行過 5 輪「六方會談」（2003.8，2004.2，2004.6，2005.7，2005.11）。

示，鑒於六方會談停滯不前的窘境，美國提出了「5+5」倡議（亦即指同年7月參加吉隆坡多邊安全會談的10個國家），但最後結果是「6-1（北韓）+2（澳大利亞、紐西蘭）+3（加拿大、印尼、菲律賓）-2（中國和俄羅斯）」。

<sup>153</sup>在中國、俄國與北韓缺席的情況下，當然無法有所進展。

最後，美國除希望拉攏日本以貫徹其東北亞政策外，如何將南韓拉進美日雙邊架構中也是考量重點。對此，美國早在1995年便通過一份「東亞及太平洋安全報告」，提出構築三國軍事同盟體制的方案；同年，三國首先共同成立了「朝鮮半島能源開發組織」（KEDO）。1999年，在日韓兩國舉辦二次大戰以來首度聯合軍演後，三國又進一步組成「三邊協調與監督小組」（TCOG），就半島問題進行合作，<sup>154</sup>並於2002年發表部長級聯合聲明。2005年7月，日本與南韓商議建立軍事合作體制問題，同年8月兩國進一步討論簽訂軍事交流等合作方案，還決定將定期召開國防政策工作會議，實現軍用飛機和艦艇互訪、軍事院校互換留學生等30多項交流活動。2006年3月，美太平洋司令部司令在參議院軍事委員會作證時建議，美國應突破現行與日本、南韓分別建立雙邊同盟關係，推動三邊軍事合作。<sup>155</sup>儘管如此，從韓國總統盧武鉉自2005年以來不斷強調該國作為東北亞「平衡者」角色看來，這個三邊同盟的未來依舊充滿不確定性。

## 參、議題設定者角色

在議題設定者角色部份，日本的作為可分兩個部份來討論：首先是它針

---

<sup>153</sup>請參考美國國務院國際信息局網路參考資料：

<http://usinfo.state.gov/xarchives/display.html?p=washfile-chinese&y=2006&m=September&x=20060925101956ASesuarK.2688562>.

<sup>154</sup> 陳寒溪，〈多邊主義與亞太安全合作〉，《世界經濟與政治》，第2期（2003），頁35。

<sup>155</sup> <http://big5.huaxia.com/js/jsgc/2006/00431344.html>.

對東北亞或東亞發展主動提出關於未來性的倡議，其次則是日本根據自身國家利益所鄰近國家所產生的衝突。

在提出倡議部分，相對於日本學者早在 1965 年便提出成立「太平洋自由貿易區」(PFTA)的構想，<sup>156</sup>日本政府則自 1980 年代起，包括 1980 年提出「環太平洋經濟合作構想」(目標是在 20 年內建立太平洋共同體)並推動「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PECC)，1988 年中提出「東亞經濟環」構想，以及在 1989 年與澳洲共同推動建立「亞太經濟合作組織」(APEC)等，逐步強化其作為東亞地區議題設定者的角色。至於在東北亞次區域部分，日本則於 1992 年提出關於「環日本海經濟區」(包括日本的鳥取、青森、新瀉與北海道等縣道，俄羅斯的遠東地區，朝鮮半島東岸以及中國的東北地區等範圍)的官方研究報告，接著在 1994 年邀集環日本海地區的中國吉林省、日本鳥取縣、韓國江原道、俄羅斯濱海邊疆區等地方政府領袖建立「環日本海地方高峰會」並決定每年舉行一次；在 1999 年的第六次會議上，五國更進一步提出構建環日本海國際經濟合作體系和建立經濟交流據點等相關問題。<sup>157</sup>於此同時，日本也開始針對安全問題提出看法，例如外相池田行彥在 1997 年提出建立中、美、日、俄、南韓「五國安全體系」的建議，其後，小淵惠三首相再度於 1998 年提出建立由中、美、日、俄及南北韓 6 國共同組成的「東北亞地區論壇」(NEAF)，以及在中、美、日、俄等大國間成立「安全保障對話框架」的建議。<sup>158</sup>

特別在新世紀來臨後，為因應國際新局勢，日本的作為也逐漸轉趨積極，

---

<sup>156</sup> 樊勇明、談春蘭，《日本的大國夢》(香港：三聯書店，1993 年)，頁 169-171。

<sup>157</sup> 高連福主編，《東北亞國家對外戰略》(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 年)，頁 239。

<sup>158</sup> 楊仁火，〈日本的東北亞安全戰略剖析〉，《和平與發展》，第 3 期(2001)，頁 37；另外，日本綜合研究開發機構(NIRA)也曾提出目標為建立東北亞共同體的「東北亞地區發展大設想」研究計畫，見澤井安勇，〈東北亞大設想研究的新進展〉，《當代亞太》，第 12 期(2004)，頁 34。

不再僅以作為美國的追隨者為主。例如日本首相小泉純一郎便在 2001 年提出「東亞共同體」構想，這既是日本政府在戰後提出相關概念的第一次，在小泉智囊團於 2002 年所擬「21 世紀日本外交基本戰略」中，也主張日本應成為未來共同體中的「核心國家」；<sup>159</sup>其後日本又進一步將此倡議寫入 2003 年「東協+日本」特別高峰會後的「東京宣言」當中。事實上，民間智庫「日本國際論壇」也在 2002 與 2003 年分別提出建立「構築東亞安全合作體制」與「東亞經濟共同體構想和日本的作用」等兩份研究報告，<sup>160</sup>前者主張建立多元安全保障共同體、提高日本對北韓與台灣問題的參與、配合美國全球反恐政策，以及修改日本出兵海外限制等，至於後者則主張建立一個東亞組織（OEA）以便協調並促進區域內各國的交流互動。

在前述政府與民間的共同推動下，為呼應小泉在 2004 年聯合國大會對於建構東亞共同體的演說，日本進而在同年成立「東亞共同體評議會」(CEAC)，負責推動相關政策。<sup>161</sup>該會在 2005 年推出由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所長田中明彥主筆的「東亞共同體構想的現狀、背景和日本的國家戰略」研究報告，主張以東協作為中立平台來推動大國參與整合進程，強調美國軍事存在對保障東亞安全的重要性，並暗示著對中國可能擴張趨勢的應有遏制作為。<sup>162</sup>

---

<sup>159</sup> 包震琴，〈日本的東亞秩序觀與東亞共同體構想〉，《國際觀察》，第 4 期（2004），頁 57。

<sup>160</sup> 劉江永，〈日本的東亞共同體戰略初析〉，《日本學刊》，第 3 期（2004），頁 6-19。

<sup>161</sup> 該會會長為前首相中曾根康弘，至於副會長、正副議長與顧問則由前首相羽田孜、前外相柿澤弘治、日本國際論壇理事長伊藤憲一、豐田社長張富士夫、新日鐵會長今井敬等重量級人士擔任，並網羅包括日本國際論壇、日本國際問題研究所在內的 11 家最主要智庫，豐田、三井物產等 13 家主要企業代表和約 40 名知名學者、評論家，外務省、財務省等政府 9 省廳代表與會，可說當前日本最大的產官學一體研究機構。

<http://biz.163.com/40715/8/ORANIS7I00020QC5.html>.

<sup>162</sup> 吳懷中，〈日本東亞共同體戰略解析〉，《日本學刊》，第 3 期（2006），頁 65-74；詳細報告內容可參見 <http://www.ceac.jp/j/index.html/>.

其次是關於日本對自身利益的保障部份。首先在釣魚台問題方面，先是1988年日本右翼組織「日本青年社」在島上設立燈塔，日本海上保安廳在1990年底原預備承認此一燈塔並標上海圖，但未成功，其後日本青年社再度於1996年在島上建立無人燈塔，而日本政府亦自2002年起租賃其中3個無人島，於2005年宣布接管釣魚台島上燈塔，並重申擁有釣魚台主權的說法。<sup>163</sup>儘管如此，相較於釣魚台問題並未真正受到來自兩岸政府的壓力，獨島（日本稱為竹島）紛爭則似乎一觸即發。該島現在雖由南韓實際控制，不過，由於繼南韓在2004年發行紀念郵票後，日本島根縣議會也在2005年通過「竹島日」，而日本在「2005年度防衛白皮書」中同時宣示擁有該島主權，隨即引起南韓強烈反對。<sup>164</sup>其實獨島衝突除了是國際政治問題外，經濟利益角度可說更為重要；特別在1994年聯合國海洋法正式生效後，兩國幾乎在1996年同時宣佈建立各自的專屬經濟區，於是也埋下島嶼爭奪問題的伏筆。

此外，日本與俄羅斯在北方四島歸屬問題上一直存在嚴重分歧。<sup>165</sup>兩國曾在1993年發表「東京宣言」，同意於島嶼主權歸屬獲得澄清後簽署和平協議。根據2001年俄國總統Putin和日本首相森喜朗在高峰會中簽署的宣言，儘管只具象徵性意義，仍確一旦與日本簽署和平協議，俄國便歸還其中2個島嶼；但因後來日本又堅持俄方必須一次歸還所有島嶼，致使談判陷入僵局；日本為片面宣稱主權地位，首相森喜朗與小泉純一郎曾分別在2001年與2004

---

<sup>163</sup> 請參考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國家安全組〈釣魚台主權爭議與護漁問題〉，2005年7月6日，<http://www.npf.org.tw/Symposium/s94/940714-NS.htm>。

<sup>164</sup> See <http://tw.epochtimes.com/bt/6/4/19/n1292245.htm>。

<sup>165</sup> 俄羅斯稱之為「南千島群島」，指日本北海道以北的國後、擇捉、色丹、齒舞四個島及周圍近百個珊瑚礁，方圓近5000平方公里。根據俄方觀點，這些島嶼是他們在十七世紀發現的，後來在1855年透過「下田條約」移交給日本，又於1945年二戰結束後收回。

年乘坐直升機或坐船前往視察北方四島。<sup>166</sup>儘管如此，為打破困境，外相麻生太郎曾在 2005 年向俄國非正式地提出合作開發北方四島的建議，但未獲正面回應，其結果則是日本政府在 2006 年 3 月通過無限期推遲首相訪問俄羅斯的決定。

## 肆、平衡者與潛在霸權競爭者角色

最後，日本既在中美關係間扮演著一定的平衡者角色，至於在東亞權力結構中，則同時也和中國競爭著未來的區域霸權角色。

值得注意的是，日本並非「直接」介入中美關係，而是透過對台灣政策「間接」地推動其制衡政策。由於台灣自 1990 年代起採取拉寬談判縱深策略，亦即迴避或甚至放棄「一個中國」問題以增加交涉籌碼，再加上部分領導者被認為具有分離主義傾向，致使兩岸關係因此進入「寒冬期」。<sup>167</sup>對此，美國當然仍是其中的關鍵角色；<sup>168</sup>例如它一方面協助台灣推動軍事改革，另一方面則希望促使兩岸恢復談判。更甚者，一方面因美國在 2000 年後將中國視為「戰略競爭者」，致使在 1990 年代初浮上檯面的「中國威脅論」愈發受到重視，<sup>169</sup>

---

<sup>166</sup> 事實上，第一次巡視北方島嶼的是 1981 年的鈴木善幸首相。

<sup>167</sup> 蔡東杰，《兩岸外交策略與對外關係》（台北：高立圖書公司，2001 年），頁 312。

<sup>168</sup> Robert A. Scalapino, "Economics, Security, and Northeast Asia," in Stuart Harris and Andrew Mack, eds. *Asia-Pacific Security: the Economics-Politics Nexus* (Australia: Allen & Unwin, 1997), p.146.

<sup>169</sup> 有人認為美國太平洋艦隊司令在 1992 年演說中，針對亞洲安全情勢提出所謂的「中國威脅問題」乃此說法濫觴，參考文馨〈對中國威脅論之研析〉，《中共研究》，29 卷 15 期（1995），頁 67；但也有人認為日本防衛大學教授井龍秀在 1990 年所發表的〈論中國這個潛在威脅〉文章乃是始作俑者，參考陳岳，〈中國威脅論與中國和平崛起〉，《外交評論》，第 82 期（2005 年 6 月），頁 93；當然，有更多人認為 Ross H. Munro 在 1992 年 9 月於 *Policy Review* 中所發表的一篇短文〈正在覺醒的龍〉乃是整個大規模論戰的起點。

再加上日本的泡沫經濟於 1990 年代中期開始崩潰，連續十餘年經濟低迷的困境不僅讓日本必須面對「政治大國」夢碎的挑戰，甚至連東亞經濟龍頭優勢亦面臨中國的挑戰；在民族主義與權力危機感的促使下，<sup>170</sup>隨著中日對立態勢出現，日本也開始提升與台灣的关系，希望藉此間接對中國施壓。

相對地，在波斯灣戰爭後，中國在海權方面轉向「質量建軍」目標，甚至希望建立遠洋打擊能力的戰略變遷，也影響了中日關係的發展，特別是在前者積極介入南海事務，並以軍事演習恫嚇台灣之後。<sup>171</sup>為反制中國崛起，日本首先強化與美國的關係，特別是在 1996 年簽署被稱為「新安保宣言」的「美日安全聯合宣言：邁向二十一世紀的同盟」，最大的突破點是使日本取得比過去更大的彈性防衛空間，甚至派自衛隊出國協同美軍進行作戰；當然，中國乃是其主要的假想敵之一。<sup>172</sup>其後，在前述 2002 年底所擬「21 世紀日本外交基本戰略」報告書中也強調應速創設「外交安全保障會議」機構「以構築中長期外交政策」，並建議日本政府「應捨棄長期以來由外務省主導的外交政策，調整對外政策的優先順位」。至於在有關台日關係的項目上，報告書指出「台日實務關係必須進一步加以強化」。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中國自 2004 年起取代美國成為日本最大貿易夥伴，但因後者右翼勢力擴張，兩國不但領袖間自 2001 年迄今多年未曾互訪，在軍事行動與戰略上也呈現對峙局面。例如日本在 2004 年公佈「新防衛計畫大綱」與「中程防衛力整備計畫」綱要，計畫在 2005-09 年間研發長程地對地飛彈，

---

<sup>170</sup> Kent Calder, "China and Japan's Simmering Rivalry," *Foreign Affairs*, 85:2(2006), p. 130.

<sup>171</sup> 此亦即江澤民在 1997 年要求海軍「建立國家海上長城」時的目標，關於其海軍概念演變，可參考 Bernard D. Cole,〈中國的海軍戰略〉，收於浦淑蘭（Susan M. Puska）編，《未來的中國人民解放軍》（台北：玉山社，2001 年），頁 281-327。

<sup>172</sup> 楊錚，《1999 之後：21 世紀中國與世界的關係》（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998 年），頁 159-160。

儘管聲明其目標「不在攻擊他國，而是充當反制措施，以備敵人侵略距離日本本島數百公里外偏遠島嶼時使用」，但由於此舉將使其擁有攻擊能力，可說直接牴觸「持非本土遭受攻擊，否則不能動用軍力」的「非戰憲法」精神；於此同時，由於海上自衛隊發現疑似中國潛艦航行到釣魚台群島附近海域，亦迫使日本在 2005 年初制訂出新的「應對外國潛艇侵犯日本領海的對策方針」，並與美國召開「安全保障協商委員會議」並計畫制定「共同戰略目標」，明確將「中國加強軍備」與「北韓發展核武」列為亞太地區的不穩定因素。接著，民間智庫日本國際論壇也在 2005 年 10 月提出一份「在變化的亞洲中考慮對華政策」政策建議，<sup>173</sup>指出應把台灣納入將來的東亞共同體中，並認為日本對中國政策應以「對話中的抑制」作為主要方向，亦即強化推動整合過程中用以牽制中國的機制。最後，在日本防衛廳於 2006 年初所公佈的國防白皮書中，亦指出中國日益增強軍備與軍事優勢逐漸凌駕台灣的現實，將對台海局勢帶來新的緊張。

中國的崛起不僅已然引發日本對自己東亞領導者地位的憂慮，中國當然也希望成為東亞強國，為此，它一方面透過「睦鄰外交」期盼取得鄰國支持，中國領導人亦不斷出訪世界各地；事實上，無論這些做法的真正目標為何，日本顯然一律將其解讀為某種霸權戰略與政策下的結果。

值得一提的是，中日兩國倒也並非一味地進行對立式競爭，例如基於中國在 2005 年 4 月出席亞非峰會期間所提出的建議，中日雙方自同年 5 月迄今已先後舉行了 6 輪戰略對話。在前兩輪會談中，兩國均談及日本首相小泉參拜靖國神社問題、日本遺棄在中國境內的化學武器問題、東海油田開發問題等，此外雙方還談到了北韓核武問題和日本加入安理會等問題；不過，小泉堅持參拜神社雖一度是中日關係的最大障礙，但在安倍晉三於 2006 年 9 月 26 日就任新首相後，隨即於 10 月 8 日訪問中國看來，儘管安倍向來以「鷹派強

---

<sup>173</sup> See <http://www.jfir.or.jp/jpr/j-jf-pr-28/outline/paperpdf>.

國論」著稱，但顯然仍將以兩手策略來因應中國的可能挑戰。

## 伍、結論

在東北亞地區，基本上存在著當前全世界最複雜且最難處理的多邊關係和雙邊關係結構，包括超級強權美國、核子武器儲量僅次於美國的俄羅斯、全球最大的發展中國家中國、世界第二大經濟強國日本，以及在朝鮮半島上繼續彼此對峙的冷戰遺產，這些都使東北亞不僅長期是大國利益重要的地緣戰略交接區，自冷戰後期以來更成為全球經濟發展最快速的地區之一。至於在個別大國所操作的區域戰略方面，首先，美國主要採取「合作性交往」（cooperation engagement）政策，<sup>174</sup>強化與東亞主要盟國間的軍事與情報互動關係，目標在保障其於該地區的發言權；在日本方面，則是以鞏固與美國關係作為外交策略核心，<sup>175</sup>在維護既有國家利益之餘，設法進一步推進其實質國際地位；相對起來，中國由於目前經濟改革尚未到達真正穩定發展程度，而俄羅斯則受限於較具侷限性的地緣關係，因此，除中國在六方會談中扮演較為積極的角色外，兩國在此區域的外交行為上都顯得稍微被動。更甚者，由於東北亞國家間存在著相當大的發展差異性，新安全觀念尚未普遍被接受，區域外力量持續進行干預（尤其是美國），再加上傳統大國心態的碰撞，<sup>176</sup>不僅這些問題的最終獲得解決可能遙遙無期，<sup>177</sup>例如Gilbert Rozman甚至以

---

<sup>174</sup> Admiral Charles Larson, “Cooperation Engagement and Economic Security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March 3, 1993.

<sup>175</sup> 小島朋之，〈亞太地區的中美日俄關係及日本在東北亞的外交〉，收於張蘊嶺主編，〈21世紀：世界格局與大國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1年），頁181-182。

<sup>176</sup> 王帆，〈東亞安全模式：共存、並行，還是置換？〉，《世界經濟與政治》，第11期（2005），頁16-17。

<sup>177</sup> Nick Bisley, “The End of East Asian Regionalism?” *The Journal of East Asian Affairs*, 17:1(2003),

「發育不良的區域主義」(stunted regionalism) 來形容東北亞地區的狀況。<sup>178</sup>

在這種情況下，強調「耐心、非正式、實用性、一致性與漸進性」目標，雖可說是東北亞地區自後冷戰時期以來在安全合作方面展現出來的特徵；<sup>179</sup>但日本已經開始調整其政策方向。正如本文所述，日本在東北亞地區雖同時扮演著追隨者、議題設定者、平衡者與潛在區域霸權競爭者等多重角色，但它看來已愈來愈不像是個單純的美國政策追隨者。更甚者，由於日本慢慢加重後面幾種角色的比重，這既促使中日兩國處於對立態勢，南韓總統盧武鉉也在 2005 年表示絕不容忍「日本國粹主義者的侵略企圖」，並稱將分階段逐步減少或限制韓日間的軍事交流合作。<sup>180</sup>可以這麼說，南韓與日本的趨向對立是美國所最不願意見的，因為它將直接衝擊以美國為首的同盟結構，但日本顯然並不完全顧慮美國的想法，而這既代表著日本政策獨立性的不斷提升，也是我們在未來必須持續加以關注的焦點所在。

---

pp.148-172.

<sup>178</sup> See Gilbert Rozman, *Northeast Asia's Stunted Regionalism: Bilateral Distrust in the Shadow of Glob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

<sup>179</sup> Desmond Ball, "Strategic Culture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Security Studies*, 3:1(1993), p.18.

<sup>180</sup> [http://military.china.com/zh\\_cn/critical/25/20050327/12196662.html](http://military.china.com/zh_cn/critical/25/20050327/12196662.html).